

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5年09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--江苏扬开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》和《关于公司成立全资子公司--江苏扬开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的议案》。公司于2015年10月08日召开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以上议案。

由于在报送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注册登记手续的过程中，办理相关事务的委托人未能与当地商行政管理部门沟通充分，导致全资子公司--江苏扬开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的发起人为个人，而非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，致使全资子公司--江苏扬开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设立失败。

二、备查文件

《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；

公告编号：2015-040

《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
决议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扬开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董 事 会

2015 年 12 月 15 日